



“红马甲”四项行动助力疫情防控

为加快推进疫苗接种、核酸检测工作，有效控制新冠病毒传播风险，常州市36个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迅速响应，第一时间组织动员全市各级志愿服务组织、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有序参与疫情防控工作，拉起一道疫情防控志愿防线。

闻名 葛小林



在社区消杀的“红马甲”文明办供图

“志愿红”助力疫情防控

“10个人一组，请大家有序排队，保持一米线距离。”在龙塘街道玲珑社区玲珑花园采样点，身穿红马甲的青鸟志愿者们引导着市民排好队，查验健康码、行程码，测量体温，并引导有序进入核酸检测采样等候区。尽管身旁有一个大冰块，但一小时下来，每个志愿者身上的衣服都已经湿透。

在天宁区疾控中心核酸检测点，青龙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一早就到达检测点搭建帐篷、设置一米线，搭建分流通道、提供免费饮用水，并协助社区维持现场秩序、进行人员扫码登记。不少返乡大学生请缨前往防疫一线，加入志愿者队伍。

四项志愿服务行动启动

为有效应对疫情防控复杂严峻形势，助力落实各项防控举措，常州市文明办从8月9日起开展“阻控疫情”志愿服务、“关爱一线”志愿服务、“邻里守望”志愿服务、“文明引导”志愿服务四项志愿服务专项行动。

据介绍，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将广泛动员党员、青年团员志愿者，按照就近就便、网格化管理的原则，积极参与核酸采样秩序维护、重点

人群排查、防控物资发放、交通要道值守、卡口点位排查等疫情防控志愿服务。尤其将招募有医学、心理咨询、应急救援等专业技能的志愿者，组建各类专业志愿服务队伍。

为了关心关爱奋战在疫情防控一线的医护人员和基层干部，志愿服务队也将为这些一线医护人员及其家人提供贴心周到的志愿服务。尤其是驰援南京、扬州地区的医护人员家庭，将为他们提供日常生活用品采买、家庭生活照料、子女学业辅导等志愿服务机制，解决实际困难、解除后顾之忧。

同时，“邻里守望”志愿服务行动将组织志愿者，为确诊病例家庭、隔离人员家庭和受疫情影响难以工作的低收入群体，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帮扶和心理疏导，帮助他们树立战胜疫情信心，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

组织志愿者以空巢老人、留守儿童、残障人士为重点，通过结对帮扶、综合包户等多种形式，为他们提供物资置办、温馨陪护等生活服务。

此外还将组织志愿者广泛开展宣传活动，引导人们提高防护意识，养成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等良好的个人和公共卫生习惯，自觉遵守排队“一米线”等相关规定，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等。

首批92名环卫外来工将领租金补贴

为进一步改善环卫工人的居住条件，常州市城管局和市住建局、市财政局于2020年12月3日联合启动了环卫系统外来务工人员公租房保障租金补贴工作，经过统一部署、按标推荐、认真审核、公示无异等程序。近日传来好消息，常州首批92名环卫系统外来务工人员最早将于8月份领取到公租房租金补贴。

一直以来，环卫工人被称为“城市美容师”，他们秉持和发扬吃苦耐劳、无私奉献的精神，“宁愿一人脏，换来万家净”。为了改善他们的住房条件，2013年起，常州启动了环卫工人公租房保障试点工作，以实施实物配租的方式解决了部分环卫工人的住房困难。考虑到环卫行业工作的特殊性，2021年起，常州扩大了住房保障覆盖面，降低了公租房保障

准入门槛，对环卫系统外来务工人员的社保缴纳、收入等不做限制，并采取租金补贴的方式实施环卫系统外来务工人员公租房保障，即由环卫系统外来务工人员自行租住房屋，政府每月每平方米补贴14元、每位保障40平方米。而正在享受公租房实物配租的环卫系统外来务工人员也可以退出承租的保障房，申请租金补贴。

记者从常州市城管局了解到，为了方便环卫工人办理申请手续，常州市城管环卫部门和住房保障中心优化服务程序，缩减申请材料，简化受理手续，必要时采取派员上门服务的方式，主动帮助环卫系统外来务工人员办理各项手续，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

蔡晓丹 陆文杰

住保中心公租房年审实行“双复核”

自住房保障政策实施以来，常州中心城区(天宁、钟楼)累计已有近1.8万户家庭享受到了政策红利，住房困难家庭从城中村搬到了电梯房，从老破小住进了商品房，大大改善了住房条件。随着公租房家庭的逐年递增，年度复核工作成了每年的重点和难点。

记者从常州市住房保障中心了解到，为提升年审质量，今年住保中心创新工作流程，采取了“双复核”校验方式，结合已经成熟的智能化年审，在“不见面审核”的基础上，通过岗位交叉的方式，二

次校验，使用包括但不限于核对数据的方式，验证审核准确率。同时，进一步畅通“异议申诉”通道，在全面提升审核质量的基础上，充分保障了公租房家庭的申诉权利。

据悉，自该工作流程启动以来，目前已校验了140户家庭，准确率达100%。此外，得益于今年的核查范围从“市级域”向“省级域”扩展，部分保障家庭在常州市区以外的公司注册情况也被查出，审核的精准度进一步提升，住房保障资源进一步得到公平善用。

张敏

相关新闻

违反防疫规定，12人被处罚

目前正处于疫情防控的重要阶段，广大市民应自觉避免或减少聚集性活动，但仍有些人未引以为戒，无视密闭场所暂停营运的防疫要求，“顶风作案”。近日，武进警方在进行“回头看”检查期间，发现有足浴店继续营业，还有聚众赌博的情况，对此12名相关人员被警方处罚。

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8月7日

21时，武进警方接到群众举报，位于常武北路的某足浴店仍在营业中，民警到达现场后，进行了证据固定，并将涉嫌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的决定、命令的违法嫌疑人足浴店经营者汪某依法传唤，并依法给予汪某行政处罚。

8月8日21时，湖塘派出所接到举报称，辖区花东二村227栋一楼的

一处棋牌室有赌博行为，民警到现场发现有十几个人在此赌博，多人没有佩戴口罩，民警对现场人员进行了依法传唤。目前，违法嫌疑人何某、吴某华、陈某中等3人因涉嫌为参赌人员赌博提供条件而被依法行政拘留，其余8名参赌人员均被罚款。

汪驰 葛小林

常州市健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烧烤用具等金属制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常州市健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烧烤用具等金属制品扩建项目

2、建设地点：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樱花路6号

3、建设内容：利用已有自建厂房，对原有表面处理车间、固废仓库等建筑物改造，购置表面处理线、数控机械臂、数控冲床、机械冲床等设备共217台(套)，建成后全厂形成年产层架150万件、碗架150万件、烤炉100万件(含烤架100万件、不粘烧烤网100万片)、锅盖150万件、油炸锅60万件、油杯100万件生产能力。

4、现有工程：年产层架100万件、碗架100万件、烤炉50万件(含烤架50万件、不粘烧烤网50万片)、锅盖120万件、油炸锅50万件、油杯30万件

5、现有工程环境保护情况：

(1)废气：①1号车间和2号车间调漆、喷漆、流平、烘干废气经水旋装置处理后，2号车间喷粉粉尘经脉冲式滤筒除尘器除尘处理后，与喷粉烘干废气一起进“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P1)排放；②3号车间喷粉粉尘经脉冲式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P4)排放；喷粉烘干废气在隧道式烘道内经高温氧化处理后通

过15米高排气筒(P5)排放；③前处理废气经碱液喷淋处理后通过15米的排气筒(P6)排放。

(2)废水：①不含氮磷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站预处理(高级氧化池+混合反应池+沉淀池)后与食堂污水、生活污水接管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②含氮磷生产废水调节后蒸发处理，冷凝水回用入磷化工段，不排放。

(3)噪声：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

(4)固废：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常州市健龙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姜总，13914322625，邮箱：admin@czjlmp.com，传真：0519-83276788

通讯地址：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樱花路6号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江苏蓝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www.jslanlianjh.com/news/293.html>

[com/news/293.html](http://www.jslanlianjh.com/news/293.html)，可至环评单位(常州市通江路600号长江塑化市场23幢508室)查阅纸质报告。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项目影响范围内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代表。

(六)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www.mee.gov.cn>

(七)公众提出意见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八)提出意见起止时间：2021.8.10—8.16。

江苏弘大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智能家居及配件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如下：

<http://www.mee.gov.cn/news/1/>

<http://www.jslanlianjh.com/news/xxgk/xxgk/xxgk01/2018>

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如需要查阅纸质环境影响报告书或需索取补充信息的公众，可与建设单位联系。

建设单位：江苏弘大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联系人：沈总，0519-88509551,798880738@qq.com

被征求意见的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主要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直接与联系人联系参与；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2021年7月29日～2021年8月11日。

江苏弘大智能家居有限公司智能家居及配件项目委托江苏蓝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经形成，现特请您提出宝贵意见。